

2023年公司之间业务合作协议(实用9篇)

总结是对某种工作实施结果的总鉴定和总结论，是对以往工作实践的一种理性认识。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总结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总结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司法警察个人总结篇一

第一条为加强人民法院司法警察队伍建设和科学管理，保障司法警察依法行使职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等法律，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人民法院司法警察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的警种之一。

第三条人民法院司法警察的任务是预防、制止和惩治妨碍审判活动的违法犯罪行为，维护审判秩序，保障审判工作顺利进行。

第四条最高人民法院领导地方各级人民法院和专门法院司法警察工作，上级人民法院领导下级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工作。

第五条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必须以宪法和法律为活动准则，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忠于职守，清正廉洁，服从命令，严格执法。

第六条人民法院司法警察依法执行职务，受法律保护。

第二章 职权

第七条人民法院司法警察的职责：

(一) 维护审判秩序；

(二) 对进入审判区域的人员进行安全检查；

(三) 刑事审判中押解、看管被告人或者罪犯，传带证人、鉴定人和传递证据；

(四) 在生效法律文书的强制执行中，配合实施执行措施，必要时依法采取强制措施；

(五) 执行死刑；

(六) 协助机关安全和涉诉信访应急处置工作；

(七) 执行拘传、拘留等强制措施；

(八)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八条在法庭审判过程中，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应当按照审判长或者独任审判员的指令，对违反法庭规则，哄闹、冲击法庭，侮辱、诽谤、威胁、殴打司法工作人员、诉讼参与人或者其他人员等扰乱法庭秩序的，依法予以强行带离，执行罚款或者拘留。

出现危及法庭内人员人身安全、被告人或者罪犯脱逃等紧急情况时，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应当先行采取必要措施。

第九条对以暴力、威胁或者其他方法阻碍司法工作人员执行职务的，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应当及时予以控制，根据需要进行询问、提取或者固定相关证据，依法执行罚款、拘留等强制措施。

第十条对不宜进入审判区域而强行进入的，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应当依法强行带离；对涉嫌违法犯罪的，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应当予以控制，并视情节及时移送公安机关。

第十一条在生效法律文书的强制执行中，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可以依法配合实施搜查、查封、扣押、强制迁出等执行行为。

第十二条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在履行职责过程中，遇当事人或者其他人员实施自杀、自伤等行为时，应当及时采取措施予以制止和协助救治，必要时应当对其采取约束性保护措施，并视情节移送公安机关。

第十三条对严重扰乱人民法院工作秩序、危害人民法院工作人员人身安全及法院机关财产安全的，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应当采取训诫、制止、控制等处置措施，保存相关证据，对涉嫌违法犯罪的，及时移送公安机关。

第十四条遇有脱逃、拦劫囚车、抢夺枪支或者其他暴力行为的紧急情况，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可以依照国家有关规定适用警械；使用警械不能制止或者不使用武器制止可能发生严重后果的，可以依照国家有关规定使用武器。

第三章组织管理

第十五条人民法院司法警察依法实行警衔制度。人民法院授予警衔的人员应当使用国家专项编制，具有司法警察职务，并履行司法警察职责。

第十六条人民法院司法警察的编制、建制，由最高人民法院规定。

第十七条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实行编队管理。最高人民法院设立司法警察局，高级人民法院设立司法警察总队，中级人民法院设立司法警察支队，基层人民法院设立司法警察大队。

第十八条人民法院司法警察接受所在人民法院院长和上级人民法院司法警察部门的领导，接受所在人民法院司法警察部门的管理。

第十九条各级人民法院司法警察部门管理本级司法警察工作的主要职责：

- (一) 组织落实司法警察的条例、条令及其他相关文件；
- (二) 制定实施司法警察工作的规章制度和细则；
- (三) 组织司法警察履行职责；
- (四) 组织司法警察教育训练工作；
- (五) 协助管理司法警察警衔；
- (六) 管理司法警察装备；
- (七) 完成院长交办的其他任务。

第二十条上级人民法院司法警察部门管理下级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工作的主要职责：

- (一) 研究、制定司法警察工作的规划和规章制度；
- (二) 指导、监督、考评司法警察工作；
- (三) 制定司法警察教育训练计划；
- (四) 承担司法警察部门主要负责人的任免职备案工作；
- (五) 管理司法警察警衔；
- (六) 协调跨地区的重大警务活动；
- (七) 承担其他需要管理的事项。

第二十一条人民法院录用的司法警察，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

条件。

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录用司法警察，应当按照国家规定，公开考试，严格考核，择优选用。

新录用的司法警察试用期为一年，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的，正式任职并评定、授予相应警衔；不合格的，取消录用资格。

第二十二条调任、转任到人民法院担任司法警察职务的，应当符合担任人民法院司法警察的条件和拟任职位所要求的资格条件。

第二十三条人民法院对司法警察的调配，应当征求本院司法警察部门的意见；司法警察部门主要负责人的任免，应当报上级人民法院司法警察部门备案。

第二十四条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应当经过司法警察专业培训，考试考核合格方可任职或者晋升职务、授予或者晋升警衔。

第二十五条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实行警察职务序列，分为警官职务序列、警员职务序列和警务技术职务序列。

第二十六条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应当按照规定着装，佩戴警用标志，保持警容严整，举止端庄。

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在执行职务时，应当携带人民警察证。

第二十七条人民法院司法警察的奖惩按照国家相关法律和有关规定及最高人民法院的有关规定办理。

第四章 警务保障

第二十八条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必须执行上级的决定和命令。

人民法院司法警察认为决定和命令有错误的，可以按照规定

提出意见，但不得中止或者改变决定和命令的执行；提出的意见不被采纳时，必须服从决定和命令；执行决定和命令的后果由作出决定和命令的上级负责。

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对超越法律、法规规定的人民法院司法警察职责范围的指令，有权拒绝执行，并同时向上级机关报告。

对审判长、独任审判员指令的执行，依照前款规定。

第二十九条人民法院司法警察的警用标志、制式服装、武器和警械，由公安部统一监制，最高人民法院会同公安部管理，其他个人和组织不得非法制造、贩卖。

人民法院司法警察的警用标志、制式服装、武器、警械、人民警察证为司法警察专用，其他个人和组织不得持有和使用。

第三十条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工作和训练所需经费应当得到保证，并列入人民法院财务预算。

第三十一条人民法院应当加强司法警察装备现代化建设，有计划地改善司法警察工作必须的指挥、通信、武器、警械、防护、交通、救援等装备设施。

第三十二条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实行国家公务员工资制度，并享受国家规定的警衔津贴和其他津贴、补贴、抚恤以及社会保险等福利待遇。

第五章附则

第三十三条本条例由最高人民法院负责解释。

第三十四条本条例自12月1日起施行。5月4日公布的《人民法院司法警察暂行条例》同时废止。

司法警察个人总结篇二

4月1日，大竹县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封闭训练成果展演在县看守所训练基地成功举行。大竹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何成军及班子全体成员观看了训练成果汇报表演。

按照《人民法院司法警察条例》的要求，该院全体法警在县公安局特巡警大队训练基地举行了为期8天的封闭集训。法警大队大队长唐元章带队全程指挥培训，主要训练了执行安检、安保、值庭、押解、看管、防暴处突等任务的技能技巧，学习了各种警用械具、安全设备的使用规范，规范了警姿、队列、法警礼仪等警容风貌，学习并掌握了擒敌拳的基本技能。全体法警严格遵守考勤制度，准时到位、听从指挥、认真训练、严守纪律，体现了人民法院司法警察优良的作风和严明的纪律。

汇报表演会上，全体法警展示了警姿、队列、擒敌拳、防暴处突等科目的训练成果。该院党组书记、院长何成军代表院党组对全体法警展现出的优良警容风貌给予了高度评价并提出三点要求：一是必须保证严密的组织纪律。全体法警要高度服从院党组的决定和指挥，关键时刻必须做到令行禁止，保证政治上靠得住、作风上过得硬、关键时刻能打赢。二是必须保证任务执行合法合规。通过训练，全体法警熟练掌握了安检、安保、值庭、押解、看管、处突等任务的技能技巧和操作规范，执行任务必须按相关要求做到文明执法、规范执法，展现司法警察优良的精神风貌。三是必须保证训练日常自觉。法警工作任务繁重，一年举行多次集中封闭训练是不现实的，要把训练提升到“家庭幸福、晋职晋衔、履职保证”三个需要的高度，主动克服工学矛盾，结合日常生活开展训练，把体能、素能的提升变成一种日常自觉。

司法警察个人总结篇三

来到法警大队工作一年多了。虽然刚刚熟悉环境，但思想稳

定，工作踏实认真，能主动克服困难，虚心求教，努力学习业务知识。较好地完成了本职工作和上级交办的各项任务。结合本部门的工作实际，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全面履行司法警察各项职责，坚决完成院领导交办的事项，圆满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现总结如下：

一、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和业务技能学习，不断提高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

在这一年中，我努力提高思想觉悟，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观念。不管是在工作中还是在生活中都始终以较高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以一名合格的司法警察的标准来履行职责、完成任务。在这一年中，我能认真学习，虚心向老同志请教，平时工作中，利用空闲时间学习业务知识，全面学习了业务相关的法律知识，提高了履行职责应具备的素质。

二、2012年主要工作：

2012年度，法警大队紧紧围绕院党组的中心工作，以“公正与效率”为主题，以“公正司法树形象”活动为载体，积极为审判工作服务，配合各部门努力完成全院各项工作任务 and 院领导交办的事项。

- 1、严格按照各项要求完成了配合审判业务，值庭、押解、看管都没有出现大的失误。
- 2、较好的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学习训练计划目标。
- 3、完成法院值班工作，没有出现大的失误和事故。
- 4、完成了送达、协助执行、传唤等其他配合审判业务工作。
- 5、完成了院领导、警队交办的其它任务。

三、做好值班工作，随时处置突发事件。

法警大队担负着法院机关的警卫和安全生产工作，担负着每天24小时繁重的值班任务，并且在值班中，有的当事人上访缠诉，有的.当事人无理取闹，大队领导和同志们都能做耐心细致的说服教育工作。有效地保证了人民法院良好的工作环境，保证了审判工作秩序正常有序进行。

四、存在不足：

1、学习不够，有时还存在懒惰的情形。2、执行任务的经验尚不丰富。3、值班工作还不到位，效用发挥不充分。

五、2013年工作打算

（一）思想上：努力克服存在的不足和差距，以执法行为规范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为指导，努力提高思想觉悟，树立服务的观念。扎扎实实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

（二）工作上：继续深入开展相关法律知识学习和技能业务培训。为更好履行法警职责打下更为坚实的基础。

司法警察个人总结篇四

x年度，法警支队紧紧围绕院党组的中心工作，以“公正与效率”为主题，以“公正司法树形象”活动为载体，积极为审判工作服务，配合各部门努力完成全院各项工作任务 and 院领导交办的事项。

（一）认真履行职责，积极为刑事审判工作提供强有力的保障。司法警察八项职责中的押解、看管、值庭、执行死刑工作，都是为刑事审判工作服务的。为了更有效地保障刑事审判工作顺利进行，支队领导周密部署，妥善安排，遇到重大庭审活动，积极向院党组及主管院长汇报，亲自带队押解、值庭，

做到善始善终，确保万无一失。一年来，共值庭1120多场次，押解、看管被告1930多人，组织执行死刑3批8场次，枪决死刑犯42人。其中在重大庭审活动中，支队领导总是提前了解案情，制订突发事件处置预案；并且有针对性地采取有效措施；在9月15日庭审结束后发生的一起出租车追囚车事件，由于处置及时得当，没有造成不良后果。该事件曾在报刊、电台、网络等媒体上报道过，收到良好的法制教育效果。

(二)坚持“公正与效率”主题，积极配合民商事审判。

一年来，共完成协助执行搜查109次，拘留76人，拘传112人，协助查封、扣押、冻结、划拨财产一批，标的近4000多万元，保障民(请登陆政法秘书网)商事审判工作的开展，协助进行诉前、诉中财产保全，有力地保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三)积极参与执行工作，在解决“执行难”中作贡献。

支队领导一直十分重视执行工作，在执行局申请用警时做到随叫随到、随时出警，在装备、人员方面给予足够的支持，并且制定周密的措施。一年来，共参与民事强制执行1040多次，出警260余人次。执行法警冒酷暑战严寒，多次前往广东、上海等地为市城市信用社扣划现金及财产一批。另外，在协助执行局执行上官小区房屋一案中，适逢全市法警集中训练，在院党组的统一布置下，一次出警六十余人，使该案得以顺利执结；在执行义寺山金矿一案中，法警支队不厌其烦，多次出警，共动用警力80余人次，终于执结了这起“骨头”案件，有力地保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四)做好值班工作，随时处置突发事件。

法警支队担负着法院机关的警卫和安全生产工作，担负着每天24小时繁重的值班任务，并且在值班中，有的当事人上访缠诉，有的当事人无理取闹，支队领导和同志们都能做耐心细致的说服教育工作。在对长期纠缠、谩骂、侮辱、诽谤法官，阻拦法院办公车辆出入的孙兰英等说服教育无效后，对其实施

了司法拘留。有效地保证了人民法院良好的工作环境，保证了审判工作秩序正常有序进行。

分重视法警的技能训练，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时间加强法警的训练。训练分为平时训练和集中培训两个环节。平时训练主要以押解、看管的动作及情况处置、擒敌拳、射击、处置突发事件模拟演练为主。坚持每月不少于2天，并保持80以上的参训率，支队领导带头参加训练，激发了大家的训练热情，形成了良好的训练氛围。根据实际情况，支队在党组的大力支持下，于5月9日27日集中20天时间，对全市法警进行了集中培训，重点对法警业务技能进行了强化，提高了法警的业务技能，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受到了市委有关领导的高度赞扬。强有力的训练工作，提高了全体法警的技能，锻造了一支作风顽强，能打硬仗的法警队伍，为保障审判和执行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特别是为了迎接院的分组考核，从支队领导到每一个法警都高度重视，积极投入到训练中去，克服天气炎热等不利因素，一丝不苟，刻苦训练，苦练基本技能，在接受省高院的检查验收中，取得了优异的成绩。(七)强化素质教育，在争先创优中做贡献。

支队一直十分重视素质教育，支队领导带头学习，不断提高全面素质，支队坚持每周一上午例会，每周半天的政治理论学习，共撰写学习体会、心得等三百余篇，有效地提高了支队的整体政治素质。今年是我院再创省级文明单位关键的一年，支队除了组织全体法警搞好理论学习外，还刊出“法警之窗”宣传板报12期，并且制作了法警工作板报，向社会宣传了法警的工作、学习、生活，展示了法警的良好形象，有效地提高了法警的良好素质，有力地促进了我院省级文明单位的创建工作。

(八)狠抓队伍思想建设，不断提高法警素质。支队十分重视法警的思想教育和业务学习工作，鼓励法警参加学历学习，帮助制定学习计划，在法警面授、考试时提供时间，鼓励法警求学上进。在支队领导的大力支持下，全队26名法警有7人

取得了法律本科文凭，其余正在参加法律本科学习，学习型警队已经形成，队伍素质明显提高。在“春蕾计划”中，支队资助5名贫困女童，使她们完成学业。在今年的宣传报道工作中，由于领导重视，措施得力，全年共在各级新闻媒体上发表作品1211篇，其中120篇，省级290篇，市级801篇，信息简报60篇，被省院工作信息采用12篇，并刊出了16期“法警之窗”板报，有力地促使了法警支队各项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

[分页标记]下一页二、主要作法1. 强化政治思想教育，确保队伍素质过硬司法警察的性质和任务决定了这支队伍必须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在思想上和行动上必须与院党组保持高度一致，法警支队始终把政治理论学习当作一项重要工作来抓，组织干警积极参加院机关党委组织的每月2次的集中学习教育。除此之外，支队还坚持每周一上午的例会学习制度，并要求干警写出学习体会，全年干警共写心得体会六百余篇，人均二十二篇。经过学习，全队干警更加明确了职责，强化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观念，坚定了“司法为民”的理念，树立了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全体干警自觉遵守工作纪律，爱岗敬业，无私奉献，增强了法警支队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二)认真落实《条例》和上级有关精神，强化服务意识和中心意识。支队领导多次组织全体干警认真学习《司法警察暂行条例》，学习法院有关押解、值庭规则，进一步规范警务活动。并且认真学习了全省第四次法警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五条禁令”，支队从不同方面强调了对法警工作的管理，加强队伍建设，内强素质，外树形象，强化服务意识，强力保障审判，建一支高素质的司法警察队伍，保证警务工作顺利开展，确保审判工作顺利进行。

(三)精心组织，严密布置，确保重大警务活动安全无事故。

警戒组、押解组、值庭组、机动组等，确保万无一失，有力

地保证了审判工作顺利进行。(四)领导重视，班子团结，坚持准军事化管理标准，严格落实各项制度，培养队伍过硬作风。

院党组十分重视法警工作，主管院长经常召集支队领导研究如何搞好法警工作，遇有重大警务活动亲自现场指挥，确保警务工作顺利完成。院党组还在经费上给支队以大力支持，今年从比较紧张的经费中拨出专款，让全支队法警进行集中训练，提高队伍素质，从而更有力地保证了审判工作顺利进行。支队领导严格落实各项制度，坚持准军事化管理标准，培养队伍过硬作风。每天上班法警支队干警总是第一个赶到办公室，确保法警在位率，做到随时出警，应对突发事件的发生。

(五)适时搞好训练，努力提高法警业务技能。支队领导采取请离退休老干部讲课，适时搞些集中训练，在大型活动中现场指导等形式，提高法警业务技能，平时采取以会代课，举行业务讨论等方式，努力提高法警政治理论水平和业务技能。

(六)利用各种机会，采取多种形式，努力营造团结活泼、积极向上的队风。

一年来，法警支队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获得了一些荣誉，积累了一些经验，但与上级的要求还有一定的距离，特别是与新形势发展的要求还有很多不适应的地方，具体表现有：(一)个别法警文化素质和业务技能不强，处理突发事件经验不足，整体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硬件建设与省院要求仍有一定差距，如固定刑场建设、实行注射执行死刑差距较大。

新的一年中，我们将在院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在省法警总队的指导下，更加努力地开展工作，与时俱进，开拓创新，确保审判工作顺利进行，具体做好以上几方面工作：(一)深

化xx大精神□xx届四中全会精神学习效果，不断提高思想政治素质。(二)严格管理，加强队伍建设，内强素质，外树形象，建设一支高素质的司法警察队伍。

(三)组织全市法院法警大队大队长外出取经学习，以提高全市法警的整体素质。(四)不断探索新形势下司法警察工作的方法，扩展工作思路，加强宣传工作，争取更大的成绩。

(五)争创“青年文明号”。

司法警察个人总结篇五

法警大队在“三个代表”和十七大精神的指引下，在市院法警支队和我院党组的指导下，紧紧围绕“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这个主题，按照高检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检察机关司法警察工作的意见》、全国第二次检察机关司法警察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落实省院常务副检察长李定达和市院李副检察长在司法警察培训会上的讲话精神，结合本部门的工作实际，加强队伍建设，不断规范执法行为，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提高执法水平和协助办案质量，全面履行司法警察各项职责，坚决完成检察长和支队交办的事项，圆满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

为认真贯彻落实高检院、省院及市院的工作部署，我们在坚持星期一学习的基础上，认真学习领会上级领导的讲话和文件精神，认真学习了《关于转发〈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检察机关司法警察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和贾春旺、张常韧同志在第二次全国检察机关司法警察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等文件精神。学习高检院王振川副检察长纪检组张振海副组长在全国检察机关加强办案安全防范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和省院常务副检察长李定达同志和祁副检察长在全省检察机关司法警察培训班结业典礼暨法警支队长座谈会上的讲话，深入学习胡锦涛等中央领导同志对检察工作的重要指示，增强做好司法警察的使命感和责任感。领导的

讲话立意深远，内涵丰富，思想深刻，充分体现了领导对检察工作的重视，我们以认真学习讲话精神为契机，认真履行法警职能，重视司法警-察建设，规范工作任务，创新工作机制，强化组织管理，使每位干警深刻把握面临的形势和任务，充分认识做好司法警-察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不断增强干警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以改革的精神和务实的作风，努力加强和改进司法警-察工作，更好地服务于检察工作大局，更好的服务于检察事业的发展。

二、加强司法警-察队伍建设，提高队伍整体素质

做好司法警-察工作，必须建立一支政治坚定、作风过硬、业务精通、有坚强战斗力的司法警-察队伍。我院不断加强司法警-察的队伍建设，努力提高广大司法警-察的政治素质、业务素质 and 职业道德素质。一是重视学习培训，练好基本功。今年我院有一人参加最高院培训，并顺利晋升一级警督，12月份，有5人参加市院组织的集训，锻炼了自身素质。二是加强思想政治素质教育和管理工作。自大队成立以来，法警队从政治建警的高度，切实加强队伍建设，组织法警认真学习第二次检察长工作会议精神，加强思想政治教育，联系当前开展的“大学习、大讨论”教育活动，引导干警牢固树立检为公、执法为民的执法理念，增强大局意识、责任意识、群众意识和法治意识，永葆忠于党、忠于祖国、忠于人民、忠于法律的政治本色。不断深化先进性教育和“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主题教育，引导法警弘扬“忠诚、公正、清廉、严明”的检察职业道德，弘扬爱岗敬业、无私奉献、不畏艰险、顽强拼搏的精神，确保这支队伍思想纯洁、政治坚定。三是坚持“从严治警，从优待警”的有机统一。我院法警队长期坚持从严治警的方针，强化司法警-察的管理和监督，使这支队伍真正做到服从命令、听从指挥、令行禁止、纪律严明。坚持从优待警，以人为本，不断改善司法警-察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今年我们配置了衣服，参与办案有一定的办案补助。

三、认真履行好司法警-察职责，确保办案安全

我院法警队坚持把参与办案、履行职责作为司法警-察工作的重点，充分发挥警务保障作用，把办案安全作为唯一生命线，全面完成了今年的工作任务。认真贯彻全国检察机关办案安全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依据有关法规，加强了与检察业务部门的配合，协助反贪追捕逃犯3次抓获3人，依法执行看管犯罪嫌疑人或被告人235人次，押送提解犯罪嫌疑人、被告人11人次，参与保护犯罪现场4人次，执行传唤14人次，参与搜查9人次，执行拘传6人次，协助执行扣押查封15人次，协助执行逮捕、监视居住8人次，完成检察长交办任务45人次，认真做好中央重要领导莅腾安全保卫、重大节庆日安全备勤等工作，为保障我院安全和检察业务工作的顺利开展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同时在参与协助办案过程中，严格按照上级院的规定办案，有效杜绝了安全事故的发生。

四、探索完善工作机制，加强规范化建设

按照高检院的要求，我院积极推进司法警-察工作规范化建设，围绕重点部位和环节，健全制度规范，完善工作流程，严格规范管理，促进工作落实。按照《司法警-察执行职务规则》、《规范化建设标准》、《安全办案意见》、《警衔管理细则》和保山市检-察-院关于司法警-察办案规则和量化考核标准，初步建立了一套符合我院司法警-察工作实际的规章制度。下一步，我们将在警务值班、编队管理、用警派警、警务协作以及责任事故追究等方面加强建章立制工作。逐步建立一支履行职责规范、执法能力较高、工作机制健全的司法警-察队伍。充分利用办案工作优势，确保办案安全。